成立环保NGO73家,社会公益团体组织不断壮大

陕西环保志愿服务坚定前行

◆王青

肩负着对秦岭的铮铮承诺,怀揣着对渭河的满腔炽热,作为三秦大地上的绿色家园逐梦者,陕西省的环保志愿者通过定期组织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各具特色的环保公益项目,联合政府、企业、公众、媒体、社会组织等力量,广泛传播绿色理念,全面推动公众参与,在环保公益事业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仰望蓝天,脚踏绿土,这支充满活力的队伍坚定行走在环保志愿服务的道路上。

1 学生先行

发挥主力军作用

大学生历来是社会文明和潮流运动的先锋群体,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领域,他们同样走在社会前列。陕西省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较为集中,西安市是全国高校密度最大的城市之一。

在校大学生作为陕西省环保志愿者最重要的组成部分,用热情、执着与专注,体现着新一代青年人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绿色情怀。据统计,陕西省现有高校环保社团约59家,直接或间接参与环保志愿服务的大学生逾3000人,在近年来环保主题宣教活动、环保公益实践活动等方面发挥着主力军的作用。

◎通过校内宣传、中小学环境教育及邀请专业人士举办讲座等形式,开展环境宣教活动——

宝鸡文理学院环境保护协会与微博协会合作,通过新媒体宣传,结合线上线下活动,在校内开展植物认领活动。

陕西省建筑职工大学绿知社与南五台小学等达成环保教育课堂协议,定期组织志愿者为小学生开展环保小课堂等培训,培养了孩子们关爱环境的意识。

◎大学生在环保志愿服务领域逐渐形成信息化的发展方向——

西北工业大学绿色行环保协会、西安工程大学绿风环保协会、西安理工大学青青草环保协会等大学环保社团均有自己的网站,并有交流论坛(BBS),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更是遍地开花。志愿者积极利用网络,搭建起交流信息、共享资源、聚集力量的平台。

◎走进自然、野外考察、调查环境状况等,成为大学生将所学用于实践的志愿服务方式——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义务环保协会、长安大学碧连天环境保护协会等社团多次开展渭河调研活动,对渭河流域水污染、河道破坏、水土保持及水资源利用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考察,了解真实的环境现状,并形成专业的调研报告。

西北工业大学绿色行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的"学长的火炬"书籍循环活动及西北大学现代学院通过回收并捐赠旧衣物等活动,倡导节约资源、旧物循环利用的理念。

2 NGO发力

组建社团联盟

随着各高校环保社团活动的开展,许多大学社团认识到自身力量的有限性及社团间进行经验和信息交流的重要性,开始着力加强地区间社团组织的联系,并自觉组成高校环保社团联盟,共同发展。

全省环保NGO共计73家,除59家高校社团外,还有14家社会组织,其中陕西省环保志愿者联合会等3家发展较为成熟。此外,还有若干NGO活跃在环保志愿服务的战线上。爱暖人间公益中心举行了圣诞不剩垃圾狂欢不忘文明、爬山捡垃圾等主题活动。曙光应急救援协会打造了清道夫志愿者行动等品牌服务。

◎陕西省青年与环境互助网络

互助网络会开展定期学习讨论和不定期培训,组织开展各校联合的大型环保项目,并且以较正式的名义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与合作。

利用互联网等媒体,分享组织发展、项目管理、资金筹集及具体活动形式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发布专家文章,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吸引了很多在校学生加入,扩大了组织的影响,壮大了志愿服务的队伍。

◎陕西省妈妈环保志愿者协会

作为资深的环保志愿服务组织,近年来在农村环境领域发挥了巨大作用。大力发展沼气生态能源、节水灌溉、集雨窖、无公害大棚蔬菜、双翁卫生厕所等生态家园创建及灾后重建活动,举行换树"1+1"节能减排活动等。

◎陕西省环保志愿者联合会

成立于2013年5月,是由一批热心环保事业的人士、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环保组织自愿组建而成的非营利性社会公益团体组织。始终坚持将环保志愿工作与环保中心工作相结合,弥补政府环保力量的不足,在协调本地区环保社团、青年环保组织和环保志愿者定期组织各种形式的环境宣教活动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自成立以来,陕西省环保志愿者联合会充分发挥着联合陕西省地区社会环保力量、搭建政府与社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推动全省环境保护事业的进步与发展等积极作用,成功开展绿色书架、环保沙龙、聚峰人才、青年使者助推家乡生态文明、西安市中水回用调研等特色项目。

3 各方联动

打造公众互动平台

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环保志愿者、媒体等各方联动,全民参与、支持环保志愿服务,打造公众参与环保的互动平台,开创了陕西省环保志愿服务的良好局面。

各类品牌环保志愿服务活动一方面培养了社会公众的环境意识,促其养成爱护环境的习惯,推动社会发展;另一方面也大力推动政府了解社情民意,满足公众环境诉求,增强企业社会责任,促进社会各界沟通交流,提升社会环保氛围,将环境教育充实到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中。

◎清洁节水活动

2015年4月,由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主办、花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支持的清洁节水活动首次亮相陕西,得到了近万名高校师生的大力支持与广泛参与。

陕西7所高校承办此次活动,包括节水主题快闪表演、节水创意涂鸦大赛、环保社团展示交流等活动,为节水校园的打造提供了良好契机。

◎春天,我为小鸟搭个窝

2015年3月,"春天,我为小鸟搭个窝"大型环保亲子体验活动在终南山世界地质公园翠华山景区盛大开启,来自全省近千个家庭参与了此次活动,环保志愿者在活动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西安市中水回用调研项目

2014年12月,在"西安市中水回用调研项目"交流座谈会上,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环保志愿者针对为期3个月的调研活动畅所欲言,为西安乃至陕西地区推广中水回用建言献策。此调研积极响应省市政府号召,为公众参与环保事业、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提供范例。

◎不燃放烟花爆竹携手呵护古城美丽蓝天

2014年春节,西安市百余个社区积极响应"不燃放烟花爆竹携手呵护古城美丽蓝天"的倡议。仅从春节期间产生的烟花爆竹类垃圾数量看,西安市2013年比2012年减少超过700吨。

4 全民合力

服务水平有待加强

志愿服务是提升城市文明的重要方式,是促进公众参与的重要途径,环保志愿者已成为呵护碧水蓝天的重要力量。近年来公众环境诉求日益强烈,参与环保的热情高涨,志愿者在陕西环境保护领域不断发挥着积极而有成效的作用。

然而,由于自身力量薄弱,发展资金有限,缺乏长期规划等原因,环保志愿服务水平总体不高,能力有待加强。要解决这一问题,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全面提升全省环保志愿服务的专业化程度。

◎政府应完善法律法规、加大资金投入

从政府层面上,应尽快完善有关环保志愿服务的法律和法规。在税收制度、财产继承制度等方面采取措施,使税收征管有利于经济实体资助环保公益事业,使财产分配和继承制度鼓励个人和组织参与环保事业。

从管理层面上,政府应大力支持环保组织的发展,改革、简化环保组织注册严格而烦琐的审批手续,实行便捷的申请登记制度。改革管理制度,给环保志愿者更大的自主性和发展空间,充分激发其面向市场、面向公众的活力。

从政策支持上,应加大环保志愿服务的资金投入,加大政府购买力度,加强项目扶持,促进志愿服务的长效化发展。

◎环保社会组织应提高自身能力

一是应改革和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建立决策和执行相互衔接又相对分离的精简高效机制。二是建立健全民主决策机构和制度,克服行政化、官僚化倾向。三是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增加透明度,赢得公众信任。通过环保非政府组织的自身建设,形成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内部运行机制,提高组织能力。

◎公众应增强参与环保的意识

从公众角度讲,应增强公众参与的意识和能力,积极投身环境保护志愿服务事业中,实现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现在已有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保护环境绝非一时一刻、一城一地所能为,单纯的抱怨、等待和观望都无济于事,只有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天蓝气清水绿"的目标才能落到实处。

开展刑事司法培训,体验在线监测

汉中举行环境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纪念环境日,陕西省汉中市环保局紧紧围绕我国环境日"践行绿色生活"这一主题,举行了系列宣传活动,为持续推进环保事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营造浓厚的环境氛围。

汉中市环保局在环境日举行了11项主题活动,包括环境法律法规培训、环保主题宣传、环境知识竞答及环保进社区进乡村等,通过多种渠道对环境保护进行宣传。

汉中市环保局联合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市法院召开了4次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席会议,对全市近百名环保系统执法人员进行了刑事司法培训,加强环境执法与司法联动。

同时,在环境日当天举行了"走进环保,践行绿色生活"宣传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风监督员、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绿色卫队大学生及部分网友,使他们通过参观、体验和座谈交流,进一步了解环保、关注环保、支持环保。

汉中市环保局邀请参与者进入大气自动监测平台操作室,查看主要污染源在线监测平台操作系统并调阅各监测点数据,对身边辐射放射物品进行现场检测等,通过这种亲身体验的互动形式,增进参与者对环保工作的了解。

在座谈会上,汉中市环保局对2014年~2015年的环保工作进行了通报,并对参与者提出的环境问题给予回答,虚心接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梳理,深入研究,积极采纳,力求尽快落实到今后的工作部署中。

下一步,汉中市环保局还将以环境日为契机,举行环保摄影展、环保电影下乡进社区、环保志愿者"环保行"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努力增强全民环境意识、节约意识、生态意识,促进人们选择低碳、节俭的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形成人人、事事、时时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新风尚。

岳靓 李奕慧

推行绿色低碳环保出行方式

榆林将投放2000辆自行车

本报讯 为缓解日益严重的交通拥堵情况,完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陕西省榆林市城区今年预计投放2000辆公共自行车,并建成133个公共自行车租赁站点。

随着陕北资源的大开发和能源化工基地的确立,榆林市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城市建设日新月异,但城市交通拥堵却日益严重,越来越多的市民开始选择绿色出行方式。如今,骑单车出行已不仅是一种出行方式,更成了一种绿色生活、低碳环保的象征。

46岁的张先生在榆林市一家IT企业上班,过去每天上下班都是开车,但市区严重的堵车情况让他不得以选择了骑行。渐渐地,张先生却成了一名骑行爱好者。

"起初只是为了节省时间,后来我发现骑行不仅可以锻炼身体,而且低碳环保。"张先生告诉记者,自己半年来已经骑行了近万公里,每逢周末,自己还会组织朋友一块儿去红石峡、镇北台骑行。

据了解,截至2014年年底,榆林市机动车保有量已达到65.2万辆,驾驶人总数突破80.5万人,道路管理压力逐年增大。为完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为市民短距离出行提供更加便捷、环保的方式,今年,榆林城区预计投放2000辆公共自行车,分两期建设,并建成133个公共自行车租赁站点。

公共自行车租赁站点主要设在大专院校、大型小区、医院门口等人员较为密集的地区,每个自行车租赁站点间隔500米~1000米。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待项目完成后,将使市民的出行更加便利,有助于培养公众绿色健康的生活习惯。

肖成

垃圾制作成环保酵素

用作空气净化剂、洗衣剂、有机肥料等

本报讯 环保酵素这个用厨房垃圾制成的"清洁剂"正在受到主妇们的青睐,近日,家住西安高新区的李阿姨将环保酵素的制作方法分享给了社区的居民,她也因此被称为环保达人。

据李阿姨介绍,近一年来她都在自己动手制作环保酵素,其最大的特点就是分解化学物质,减轻对地下水的污染,还省钱。

李阿姨制作的环保酵素由鲜菜叶、水果皮和待扔掉的蔬菜等作为原料,配以红糖和水,红糖、厨余垃圾(蔬果类)、水的配比为1:3:10。李阿姨说,把制作好的"酵素"静置于空气流通且阴凉的地方,发酵3个月后即可使用。

夏季是制作酵素的最好时节,酵素不仅能进一步减轻厨房垃圾产生的甲烷废气等污染,还可用作天然清洁剂、空气净化剂、除虫剂、洗衣剂、护肤品、汽车保养剂、有机肥料等。制作过程完全是一个生物酿制的过程,纯天然、无污染。最关键的是,其使用的原料就是市民平时随手扔掉的厨余垃圾。

李阿姨说,用过的人都知道,环保酵素使用范围广,不仅可以减少虫害、活化干枯的树枝花草,流入下水道还可以净化河流湖泊。环保酵素原液还可用于治疗蚊虫叮咬、湿疹皮炎、摔伤烫伤等。

据了解,环保酵素是由泰国的乐素昆博士研究发明的,是一种混合糖和水的厨余垃圾经过发酵后产生的棕色液体。目前已在泰国、新加坡等地广泛用于治理工业污染及农业生产、保健医疗等领域。制作成功的酵素可以替代和减少家中洗涤剂、洗发液等的使用,酵素稀释后能去气味、油污等,还可用来改善土壤,净化水体。

朱娜 肖成

约谈12个县区政府领导,查处违法案件400多起

监管执法不留死角不存盲区

◆李生伟 武涛妮 肖成

新《环境保护法》的实施把保护环境提到了新高度,如何确保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双赢是榆林市重点研究的问题。2014年6月以来,榆林市狠抓新《环境保护法》的学习贯彻,努力解决环境违法问题。

明确县区政府主体责任

今年4月16日,榆林市市长陆治原主持召开政府常务会,听取市环保局关于当前全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意见的汇报,专题研究了《全市当前突出环境问题整治的意见》。

会议决定成立由榆林市副市长艾保全任组长,市政法委、市检察院、市法院、市公安局、市监察局、市环保局、市发改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及市委、市政府督查室,部分中小企业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具体负责专项整治工作,严格按照新《环境保护法》查处环境违法企业。

同时,将挂牌督办与日常监管紧密结合,确保不留监管死角、不存执法盲区,做到全覆盖、零容忍、明责任、严执法、重实效。建立了约谈机制、责任追究机制及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机制。

新《环境保护法》明确地方各级政府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环境质量负总责。按照这一要求,榆林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明确县区政府是整改工作的责任主体,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榆林市政府办下发了《关于印发全市当前突出环境问题整治方案的通知》,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标准、时限和要求,明确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

2014年9月18日和2015年4月17日,榆林市两次召开全市环境违法问题约谈会。艾保全代表市委、市政府"一对一"约谈了12个县区政府主要领导,面对面交代了各县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要求各县区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迅速制定整改方案。对不认真履职或渎职、失职,干预、阻碍环境执法及对环境违法案件不及时查处、隐瞒案情、包庇纵容等行为,启动问责机制,严肃追究。

检查火电行业、涉水企业

2014年6月以来,榆林市组织开展了火电行业达标整治、涉水企业专项检查等10个执法检查活动,全年累计检查企业3100家(次),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00多起,共计罚款3900多万元。

2014年5月14日,陕西省环保厅约谈了榆阳区、神木县、府谷县、定边县、靖边县5个区县政府及榆林高新区、麻黄梁工业园区两个管委会后,榆林市环保局针对约谈通报的问题和整改要求,立即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督查督办工作,并成立3个督查组,由6位局领导带队,深入区县、企业现场督查督办。

榆林市在全省率先打造"数字环保"执法平台,通过实时监控,减少人为因素干扰,实现了环境执法的快捷化、程序化、规范化、数字化,极大地提高了执法效率。

2014年6月开始,榆林市环保局先后举办3期新《环境保护法》轮训班,对系统所有执法人员和180家重点企业法人进行了集中培训。2014年,榆林市环保局被榆林市委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市委政法委员会评为"基层法制教育活动先进集体"。

2014年,榆林城区空气质量好于二级的天数达336天,同比增长14天,其中一级天数93天。在2015年第一季度全国$PM_{2.5}$浓度排行榜上,榆林市居全国第284位,比海滨城市广东省珠海市的空气质量还好,是陕西省空气质量最好的城市。

2014年,榆林全市累计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30175辆,城区最后39台燃煤锅炉被拆除,对120家餐饮企业的油烟问题进行了治理。

据榆林市统计局调查显示,2014年度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为81.48%,较2013年提高了0.86个百分点。

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龙头村2014年被授予"全国生态文化村"称号。图为美丽的龙头村一角。